

南城街道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12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371.28	财政拨款	531.52	
		项目支出	106.14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54.1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相关政策法规，加强对辖区内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强化医疗保障宣传教育，不断提高街道医疗保障水平。 目标1：指导区域内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依法依规开展医疗保障经办工作，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 目标2：监管区域内医药机构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严格配合查处欺诈骗保等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保障医保资金安全； 目标3：加强对“三支一扶”志愿者的服务保障，推动我街道“三支一扶”计划工作深入开展，更好地发挥高校毕业生作用，更优地服务基层发展，积极营造有利于高校毕业生立足基层成长成才的良好环境； 目标4：加强困难家庭医疗救助工作，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权益，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保障单位运行基本支出和员工薪酬福利待遇，确保单位各项职能正常运转	用于开展各项工作所需经费以及发放单位工作人员薪酬待遇	3,712,794.00	确保单位各项职能正常运转，提升员工工作幸福感、获得感	
		落实“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项目	对安排到单位工作的“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落实好各项福利待遇及后勤保障	102,000.00	提升“三支一扶”志愿者的工作满意度，更好地发挥高校毕业生作用，服务基层发展	
		困难家庭医疗救助	用于街道困难家庭符合医疗救助人员的医疗资助、医疗救助金补助，以及支出型医疗救助金补助、二次救助	439,040.00	促进救助对象得到有效医疗保障，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权益，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伙食费		≤30元/人/天	≤30元/人/天
			资助标准		≥44元/人/月	≥44元/人/月
			人均用工成本		≤11万元/年	≤11万元/年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供应人数	16人	16人
			救助人数	≥80人	≥80人
			补助人数	1人	1人
		质量指标	伙食标准达标率	100%	100%
			救助对象合规率	100%	100%
			补助对象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伙食供应及时率	100%	100%
			救助及时率	100%	100%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食品安全事故次数	0次	0次
			救助水平	不低于全国平均标准	不低于全国平均标准
			服务基层社会发展	发挥高校毕业生作用，更好地服务基层发展	发挥高校毕业生作用，更好地服务基层发展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效投诉次数	0次	0次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85%
			服务单位对“三支一扶”人员服务工作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伙食补助费			
项目类型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26,72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为单位员工提供伙食，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食材，满足员工伙食需求，保障员工营养补给和身体健康。			
		2025年度目标			
		为单位员工提供伙食，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食材，满足员工伙食需求，保障员工营养补给和身体健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伙食费	≤30元/人/天	≤30元/人/天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供应人数	16人	16人
		质量指标	伙食标准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伙食供应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食品安全事故次数	0次	0次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效投诉次数	0次	0次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后勤管理服务支出			
项目类型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27,151.78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按时支付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及项目管理服务费，促进人员工作稳定，提高工作质量，保障单位各项职能正常运转。			
		2025年度目标			
		按时支付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及项目管理服务费，促进人员工作稳定，提高工作质量，保障单位各项职能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用工成本	≤10万元/年	≤10万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	5人	5人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单位工作服务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财政对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39,04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根据政策要求，对困难家庭符合医疗救助的人员进行资助，对其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医疗费用在医疗保险统筹支付后进行补助，促进救助对象得到有效医疗保障。			
		2025年度目标			
		根据政策要求，对困难家庭符合医疗救助的人员进行资助，对其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医疗费用在医疗保险统筹支付后进行补助，促进救助对象得到有效医疗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44元/人/月	≥44元/人/月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80人	≥80人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救助水平	不低于全国平均标准	不低于全国平均标准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85%

表13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99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02,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工作，落实服务保障，建立健全有利于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畅顺流动的长效机制，为基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2025年度目标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工作，落实服务保障，建立健全有利于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畅顺流动的长效机制，为基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用工成本	≤10万元/年	≤10万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人	1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服务基层社会发展	发挥高校毕业生作用，更优地服务基层发展	发挥高校毕业生作用，更优地服务基层发展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单位对“三支一扶”人员服务工作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规模管控人员）-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			
项目类型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5	到期年度	2099
2025年预算金额(元)		507,495.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用于单位编外人员经费，发放编外人员薪酬福利及缴纳社保公积金，保障用人单位工作正常运作。			
		2025年度目标			
		用于单位编外人员经费，发放编外人员薪酬福利及缴纳社保公积金，保障用人单位工作正常运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用工成本	≤14万元/人/年	≤14万元/人/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人	4人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用人单位工作正常运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对象满意度	≥95%	≥95%